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分布式对象存储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公开招标开展分布式对象存储采购项目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长城华西银行分布式对象存储采购项目。

二、项目内容

分布式对象存储采购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三、招标条件

（一）本招标项目为长城华西银行分布式对象存储采购项目，招标编号为 GW-2021-ZCN030，项目业主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本招标项目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投标人资格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 3 年及以上、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以上，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

采购内容的安装调试、集成和技术服务、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

(二) 具有投标产品的供应能力；若为产品代理实施方，需提供产品厂商正式授权书及原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配送和服务要求，并有良好的工作业绩和履约记录，能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规定。

(三) 具有同类项目经验，提供不少于 3 个案例（提供合同复印件或客户证明原件）。

(四) 投标人应出具全部投标产品原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及正品供货保证和本地售后服务承诺函。

(五) 投标方作为项目建设的主体，不允许对项目进行整体转包，不允许联合体共同投标。本文件所有针对联合体投标要求的材料投标方不需提供。

(六) 截止报名日前 3 年内，投标人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内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五、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及要求

(一) 发售时间：2021 年 07 月 24 日至 2021 年 07 月 30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 发售地点：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责任

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福年广场 T1 栋 27 楼）购买。

（三）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份，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四）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以下证明资料：

1. 单位介绍信原件；
2.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3. “三证合一”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以上第一项收原件，第二三项查验原件收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一）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1 年 08 月 17 日 14:00。

（二）开标地点：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楼 908 会议室（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七、公告发布媒介

本招标公告将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招投标网、长城华西银行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长城华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333 号

邮 编：610000

联系人：侯宇

电 话：13981006688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华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有限责
任公
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吉泰路 666 号福年广场 T1 栋 27
楼

邮 编：610000

联系人：胡先生、周女士

电 话：028-86610077-5188

2021 年 7 月 23 日